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博先生、财务总监张飞飞先生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朱臣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张飞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朱臣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周博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其在子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张飞飞先生和朱臣君先生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

周博先生、张飞飞先生和朱臣君先生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3年3月29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博先生、张飞飞先生和朱臣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博先生、张飞飞先生和朱臣君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董事长空缺期间，过半数董事推举田旭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直至公司推选产生新任董事长为止。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尽快选举新的董事长及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周博先生、张飞飞先生和朱臣君先生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三位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